

# 内乡县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制度改革领导小组办公室文件

内工改办【2019】03号

## 内乡县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制度改革领导小组办公室 关于印发《内乡县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制度改革 培训计划》通知

县政务服务和大数据管理局、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生态环境局、水利局、文化广电和旅游局、应急管理局、应急管理局、城市管理局、林业局、交通运输局、农业农村局、教育局、工信局、国家安全局、气象局、行政审批服务中心、房管中心、各乡镇政府：

根据《内乡县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南阳市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制度改革实施方案的通知》（内政办〔2019〕65号）工作任务分工的要求，县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制度改革领导小组办公室制订了《内乡县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制度改革培训计划》（见附件），现印发给你们，请按计划开展各项培训工

作，并按要求将培训情况报县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制度改革领导小组办公室。执行过程中发现的问题请向内乡县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制度改革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反映。

附件：内乡县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制度改革培训计划

2019年7月29日



附件

## 内乡县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制度改革 培训计划

为配合做好我市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制度改革工作，全面落实各项改革任务，加快形成我县统一的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和管理体系，根据《河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河南省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制度改革实施方案的通知》（豫政办[2019]38号）以及《内乡县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制度改革实施方案》（文号）的要求，制定本计划。

### 一、指导思想

全面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按照党中央、国务院关于深化“放管服”改革和优化营商环境的部署要求，以推进政府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为目标，对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制度进行全流程、全覆盖改革，努力构建科学、便捷、高效的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和管理体系。

### 二、目标任务

全面贯彻落实住建部、省住建厅关于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制度改革的政策要求及我县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制度改革实施方案的精神，将工程审批制度改革的精神及措施逐级落实。确保我县各级政府、各行政审批职能部门、中介服务机构接受工程建设项目

审批制度改革的政策和业务培训。培训工作必须与工程审批制度改革试点的政策措施同步推进，做到全流程、全方位覆盖。

### **三、工作计划**

#### **(一) 培训方式**

以组织“宣贯会”、“专题讲座”、“座谈会”、“政策解读”等培训方式开展。

#### **(二) 培训对象**

1、市政府领导，各乡镇政府领导，县直各行政审批职能部门主要领导。

2、县级各职能部门、审批服务部门、公用设施服务企业：各部门及所属办事机构、审批服务窗口涉及工程审批、建设管理的人员；中介服务机构从业人员；县政公用设施服务企业服务窗口办事人员。

3、各乡镇政府“涉改”各部门及其所属办事机构、审批服务窗口工作人员；中介服务机构从业人员；县政公用设施服务企业服务窗口办事人员。

#### **(三) 培训主要内容**

1、各级政府领导，各职能部门领导培训主要内容

主要包括：（1）党中央、国务院关于“放管服”改革及优化营商环境的部署要求；（2）住建部关于工程建设领域报建审批制度改革要求；（3）我县《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制度改革实施

方案》主要精神、具体措施、改革任务分解、改革配套措施制定、改革措施落地、考核评价办法等具体要求。

2、各级行政审批职能部门、中介服务机构、县政公用设施服务企业、各政府投资项目建设管理单位培训主要内容

主要包括但不限于：（1）我县《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制度改革实施方案》主要精神、具体措施、改革任务分解；（2）各行政审批职能部门改革配套措施制定情况及具体措施；（3）各类行政审批事项的《办事指南》解读和审批流程；（4）各类中介服务机构的服务流程、时间、标准、质量要求；（5）内乡县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制度改革信息系统建设工作主要任务、措施、任务分解，各审批事项的操作流程等。

#### （四）培训工作安排

##### 1、县一级培训工作

2019年7月，由县政府“放管服”办组织县政府及各县（县、乡镇）政府领导及县直各职能部门领导进行培训。

##### 2、县直各行政审批职能部门培训工作

2019年7-8月，由县直各行政审批职能部门组织本部门、所属各审批机构、办事窗口、中介服务机构、县属政府投资项目建设管理单位进行培训。

##### 3、各乡、镇所属行政审批职能部门工作

2019年8月，由各乡、镇组织所属各级政府、各职能部门培训；乡镇各部门组织所属审批机构、中介服务机构、县政公用设施服务企业、政府投资项目建设管理单位培训。

#### 四、其他要求

(一)各行政审批职能部门在制订改革配套措施之后,必须组织对本部门、下级机构、办事窗口、中介服务机构、县政公用设施服务企业、各政府投资项目建设管理单位等进行培训。

(二)各行政审批职能部门在改革配套措施落地正式实施之后,及时将改革后行政审批的办事效率、办事效果、群众满意度等报内乡县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制度改革领导小组办公室。

(三)各层级培训的会议组织、通知、签到、现场照片、会议纪要等相关资料要及时收集整理保存,作为县、乡镇考核的依据材料。